

# 电力安全监管信息

2022年第4期  
(总第177期)

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公室

2022年5月27日

---

- ◆ 生产运行情况
- ◆ 安全生产情况
- ◆ 风险隐患情况
- ◆ 安全大检查工作动态



## ◆ 生产运行情况

4 月份，全省发电量 402.61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5.43%，年累计发电量 1852.5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24%。其中统调电厂累计 1686.3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22%，非统调电厂累计 166.1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37%。

全省发电累计平均利用小时 1190 小时，同比下降 103 小时。其中，统调电厂累计平均利用小时 1286 小时，同比下降 100 小时。

当月全社会用电量 487.81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1.12%；年累计全社会用电量 2219.2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6%。

当月调度用电最高负荷 7590.7 万千瓦，同比下降 9.44%；当月统调发电最高负荷 5976.5 万千瓦，同比下降 13.70%。

## ◆ 安全生产情况

### 一、电力安全生产事故情况

4 月份，全省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电力生产人身伤亡事故、电力安全事故、电力设备事故。

### 二、发电运行可靠性情况

4 月份，全省 10 万千瓦以上统调机组非计划停运 2 次，同比减少 2 次。发生机组非计划停运的发电企业为华电吴江热电、华电句容电厂。其中机组强迫停运情况为：

4 月 4 日，华电吴江热电 4 号机组因 EH 油泵旁路门故障误开，造成 4 号汽机 EH 油压瞬间下降，液压油压力低保护动作

跳闸，3号机组因高包水位低保护动作跳闸。

2022年，全省10万千瓦以上统调机组非计划停运13次，同比增加2次。其中：100万千瓦机组3次，同比持平；60万千瓦机组2次，同比减少1次；30万千瓦及以下机组8次，同比增加3次。

按停机原因分析，锅炉原因7次（占54%），同比增加3次；汽机原因3次（占23%），同比减少2次；电气原因1次（占8%），同比减少1次；其他原因2次（占15%），同比增加2次。

## ◆ 风险隐患情况

4月份，各电力企业共报送一般安全风险64项，均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共排查出一般隐患2408项，已整改2346项，整改率97.43%，落实隐患治理资金1242.94万元。截止4月底，共排查出一般隐患7501项，已整改7277项，整改率97.01%，累计落实隐患治理资金5905.89万元。

各电力企业认真落实江苏能源监管办《关于进一步强化电力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和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电力安全风险预控和信息报送工作，其中国网省电力公司、华能江苏公司、大唐江苏公司、华电江苏公司、国家能源江苏公司、国家电投江苏公司、华润电力江苏各区域公司、协鑫电力（集团）公司、田湾核电等单位及时向江苏能源监管办报送风险隐患信息。

## ◆ 安全大检查工作动态

### 一、江苏能源监管办召开扬州地区电力安全生产督导调研座谈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局和省政府工作部署，分析当前电力安全生产及迎峰度夏电力保供形势，听取各单位关于电力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意见建议，5月20日，江苏能源监管办王勤副专员带队赴扬州市组织召开电力安全生产督导调研座谈会。扬州市发改委，扬州市供电公司、华电扬州、国信扬州电厂参加座谈交流。

会上各有关单位围绕电力安全齐抓共管、电力安全生产大检查、迎峰度夏、安全风险管控、防汛防台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交流，调研组还对企业在生产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困难进行了讨论研究。

王勤副专员对扬州市发改委、有关电力企业过去一年在能源保供、电力安全风险管控、电力应急处置等方面工作表示高度肯定，希望各有关单位继续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做好接下来的电力安全生产和迎峰度夏电力保供工作。一是清醒认识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统筹把握疫情防控 and 安全生产，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中勇于担当、善于作为。二是扎实开展电力安全生产大检查，落实三个专项行动工作要求，深入排查治理安全风险隐患，切实堵塞安全生产漏洞。三是做好进厂人员培训，严格劳务分包队伍资质审查和日常管理，加大全员安全

生产教育培训力度，提升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能力。四是强化电力应急管理，部署落实防台防汛工作，做到基础设施到位，隐患整改到位，应急演练到位，确保电力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 二、江苏能源监管办联合省能源局对小散远发电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现场督查

为进一步落实国家能源局、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部署，加强规模小、分布散、地处偏远发电企业安全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5月18日至27日，江苏能源监管办王勤副专员带队，分别赴盐城云杉光伏电站、华盛姜堰光伏电站等14家小散远发电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现场督查，省能源局、相关设区市、县（区）发改委分管负责同志和相关处室人员参加督查。

督查组听取企业关于安全生产情况汇报，查看了光伏区、升压站和集控室等生产现场，围绕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安全风险管控、电站运行维护、防汛防台工作落实等方面开展安全督查，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督查组当场反馈，要求被检单位限期整改闭环。

王勤副专员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认真开展好电力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要清醒认识当前电力安全生产形势，将安全责任压力层层传导至基层一线，结合日常工作对电力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全面体检，确保安全生产大检查取得实效。二是加强电站运行安全管理。要深刻吸取近期事故教训，切实

加强新能源企业安全管理力度，特别是对于新收购、股权转让的新能源发电企业，要全面摸清企业安全生产状况，加强作业安全管理，严格执行“两票三制”。三是加强网络安全管理。新能源企业要高度重视网络安全防护工作，完善防护策略和防护措施，定期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评估，切实推进网络安全隐患和漏洞整改。四是加强应急管理。要强化防汛防台工作落实，对应急预案、应急资源进行再梳理、再检查，开展针对性应急演练，切实提升电力应急处置能力。

### **三、江苏能源监管办组织开展发电企业迎峰度夏技术监督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发电企业技术监督，提高设备安全运行水平，确保迎峰度夏期间江苏电网安全稳定运行，5月11日，江苏能源监管办下发《关于开展2022年江苏省发电企业迎峰度夏技术监督集中检查的通知》，组织开展江苏省发电企业迎峰度夏技术监督集中检查。

此次技术监督集中检查要求各发电企业分别按照《2022年江苏省发电企业技术监督检查大纲》（煤电版、燃机版、核电版、风电版、光伏版、水电版）要求，结合电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工作要求进行自查自改，全面做好迎峰度夏各项工作。特别是燃煤电厂要结合除尘器等设备设施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除尘器设计复核及稳定性、强度

校核。各发电企业要对去年迎峰度夏（冬）技术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进行再排查、再确认，确保问题隐患闭环整改到位。

江苏能源监管办将会同技术监督机构于5月上旬起在各发电企业自查的基础上进行现场抽查，及时发现生产运行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技术分析意见和改进措施，提高设备安全运行水平，确保迎峰度夏期间江苏电力的安全可靠供应。

#### **四、江苏能源监管办与气象部门完善工作机制，下好电力安全生产“一盘棋”**

为进一步做好江苏电力安全生产及能源保供工作，江苏能源监管办持续强化与省气象部门工作联动，通过逐步完善气象预测预警服务保障机制，不断深化电力安全气象服务合作，建立健全工作定期会商机制，有力提高电力安全生产和供应水平。

一是持续加强气象预测预警。我办加强与省气象部门工作对接，及时获取灾害性天气预测预警信息，第一时间向电力企业发布并督促做好灾害性天气防范有关工作。二是重点做好能源保供气象服务。去年以来，面对能源供需严峻形势，我办积极与省气象局沟通交流，通过联合开展气象服务业务培训班、参加春节期间气象服务会议，精准对接气象服务需求，发布气象服务专报，帮助电力企业利用气候资源深度优化发、供、输电等各方面工作。三是建立工作定期会商机制。通过定期召开省电力安委会会议，邀请省气象局、省气象服务中心专家对气

候趋势进行预测分析，提前部署电力行业防汛抗旱、防寒防冻等有关工作，指导电力企业提前落实相关防范措施，确保安全生产。

下一步，江苏能源监管办将继续加强与省气象局密切合作，建立健全常态性会商和应急机制，及时分析研判气象对电力生产影响，为电力安全生产和能源保供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 五、设区市动态

### （一）苏州市发改委加强电网安全工作，坚决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近期，苏州市正处于复工复产阶段，针对全市市政工程多、电网安全隐患大的特点，苏州市发改委强化工作部署与隐患排查，坚决防范化解电网安全风险。

一是强化工作对接。强化与公安、供电等部门的沟通对接，及时交换工作信息，研究协商机制，确保形成齐抓共管工作合力。二是强化隐患排查。针对季节性特点，组织相关板块和单位召开典型事故分析会，研究长效机制，推动隐患整改，切实提升全市电力设施保护工作水平。三是强化事故通报。针对近期出现的电网安全隐患和事故，梳理典型案例，印发事故通报，并提出相关要求，提升全市电力条线人员的保电护电意识和工作能力。

### （二）盐城市发改委开展电厂除尘器等设备设施专项检查

5月9日，盐城市发改委调研员郭志军一行赴大丰区开展燃煤（生物质）电厂除尘器等设备设施专项安全检查。大丰区发改委副主任汤习飞及相关同志陪同。

根据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印发的《燃煤（生物质）电厂除尘器等设备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要求，检查组对江苏丰源热电有限公司进行了设备设施全面安全检查，尤其针对电厂除尘器的运行、检修、维护、日常管理等环节开展了专项排查。

郭志军听取了企业开展除尘器等设备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专题汇报，并实地检查生产作业现场，对企业安全投入、人员培训、运营管理等资料台账进行逐一阅查。郭志军要求企业必须要认清形势，树牢安全理念，严格对照《燃煤生物质电厂除尘器等设备设施安全风险专项检查清单》整治排查。

### （三）南通市发改委开展电力安全大检查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决策部署，有效防范安全事故发生，4月28日，南通市发改委总工程师朱琛凌带领能源处、安全处及行业专家，联合崇川区发改委，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华能南通电厂开展电力安全生产大检查。

检查组重点检查企业安全隐患排查、值班值守落实情况和安全生产相关台账，组织专家协助进行“把脉问诊”，提出相关安全管理意见，促进能源行业安全稳定运行。

检查组一行还就贯彻落实市安全生产大检查相关要求进行

现场解读，印发了年初以来省市安全生产领域相关资料，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坚决遏制大事故、防范大风险。朱总工强调华能南通电厂要继续发挥好央企“顶梁柱”作用，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保证电力安全稳定供应。

## 六、企业动态

### （一）华能江苏公司开展防高坠“四个一”专项活动

为传达贯彻全国电力安委会第八次工作会议要求，华能江苏公司迅速响应、积极行动，认真学习领会国家能源局余兵副局长讲话精神，组织下属单位开展防高坠“四个一”专项安全活动。一是深入进行一次安全再教育、再学习。深入进行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要求的再教育、再学习，对高风险施工作业人员开展再警示、再教育、再叮嘱；二是全面开展一次专项隐患排查。全面排查各下属单位楼梯、屋顶、高处平台等可能发生高处坠落的部位，深入分析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彻底消除安全“陷阱”；三是从严开展一次现场风险分级管控开展情况自查自纠活动。严格按照新版《安全生产法》要求，对作业全过程进行风险预辨识和分级，落实较大以上风险作业专人全过程旁站监督要求，从根本上实现“危险可见、风险量化、管控得力”；四是认真组织一次新能源高风险施工专项安全检查。结合当前多个新能源基建项目施工实际，扎实开展一次防高坠安全专项检查和整治活动，严防严控盲目赶抢工期、安全

措施不到位就盲目开工、使用不合格防高坠安全防护用具、违规招用无资质人员从事高处特种作业等行为。

## （二）重预防，强治理，华电江苏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十五条硬措施

华电江苏公司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决策部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贯彻落实。

华电江苏公司迅速组织开展全覆盖、无死角、零容忍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在前阶段部署的春季安全大检查和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基础上，进一步细化检查方案措施，对有关工作进行再部署、再动员、再落实。一是紧盯工程建设、两外、火电、消防、交通等重点领域，同时也全面排查管输、新能源等业态风险，补强薄弱环节，严防盲区漏洞。二是采取切实管用的硬招实招管控安全风险，坚持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力戒形式，重在发现问题，确保工作实效。三是对检查中发现的风险隐患列入“两个清单”，完善措施，限期整改；严格落实风险隐患分级挂牌督办制度，确保隐患动态清零、风险有效化解。四是扎实推进三个专项行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除尘器等设备设施专项排查共发现问题数 19 条，整改完成 15 条；水电站和小散远发电企业专项排查共发现问题数 9 条，整改完成 6 条；危化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专项排查共发现问题数 88 条，整改完成 71 条；有效管控风险 24 条。

### （三）大唐苏州公司全面加强安全生产风险防控

大唐江苏公司下属苏州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国务院安委办“十五条硬措施”和郝鹏书记的“五个必须”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真抓实干、不折不扣地部署开展电力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确保安全风险可控、在控。

大唐苏州公司成立由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牵头的“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制定专项工作方案，结合“十五条硬措施”、国家能源局大排查清单，从查“思想作风、责任落实、应急管理、设备运行”等方面，明确 157 项排查内容，进行“全覆盖、零遗漏、无盲区、无死角”的拉网式排查，对检查出来的问题按照“五确认一兑现”的原则进行问题整改闭环管理。同时，认真吸取长沙自建房倒塌事故教训，由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带队，对公司现有办公、生活、生产等房屋进行全面排查，对房屋的设计、建造和验收手续进行逐一审验，确保“底数清晰、情况明确”，不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附表 1:

2022 年 4 月份江苏省 100MW 及以上火电机组非计划停运统计表

集团	序号	电 厂	机 组 台 数	月非停 (台次)		年累计非停 (台次)			累计非停 (次/台)
				临检	强迫停运	临检	强迫停运	合计	
华 能	1	华能南京	2	0	0	0	0	0	0.00
	2	金陵电厂	2	0	0	0	0	0	0.00
	3	金陵燃机	4	0	0	0	0	0	0.00
	4	华能太仓	4	0	0	0	0	0	0.00
	5	华能南通	2	0	0	0	0	0	0.00
	6	华能淮阴	4	0	0	0	0	0	0.00
	7	华苏燃机	2	0	0	0	0	0	0.00
	8	江阴燃机	2	0	0	0	0	0	0.00
大 唐	9	徐塘电厂	4	0	0	0	0	0	0.00
	10	吕四港电厂	4	0	0	0	0	0	0.00
	11	大唐南京	4	0	0	0	0	0	0.00
	12	大唐苏州	2	0	0	0	0	0	0.00
	13	大唐姜堰	2	0	0	0	0	0	0.00
	14	大唐金坛	2	0	0	0	0	0	0.00
华 电	15	戚墅堰电厂	6	0	0	0	0	0	0.00
	16	望亭电厂	5	0	0	0	0	0	0.00
	17	昆山燃机	2	0	0	0	0	0	0.00
	18	扬州电厂	4	0	0	0	1	1	0.25
	19	华电句容	4	1	0	1	1	2	0.50
	20	仪征燃机	3	0	0	0	0	0	0.00
	21	华电吴江	2	0	1	0	1	1	0.50
	22	通州燃机	2	0	0	0	0	0	0.00
国 家 能 源	23	谏壁电厂	4	0	0	0	0	0	0.00
	24	常州电厂	2	0	0	0	0	0	0.00
	25	国电宿迁	2	0	0	0	0	0	0.00
	26	国电泰州	4	0	0	0	0	0	0.00
	27	陈家港电厂	2	0	0	0	0	0	0.00
	28	国华太仓	2	0	0	0	0	0	0.00
	29	徐州电厂	2	0	0	0	0	0	0.00
国 家 电 投	30	常熟电厂	6	0	0	0	1	1	0.17
	31	滨海电厂	2	0	0	0	0	0	0.00
	32	阚山电厂	2	0	0	0	0	0	0.00

集团	序号	电 厂	机 组 台 数	月非停（台次）		年累计非停（台次）			累计非停 （次/台）
				临检	强迫停运	临检	强迫停运	合计	
华 润	33	江苏南热	2	0	0	0	0	0	0.00
	34	华润南京	2	0	0	0	0	0	0.00
	35	南京化工园	2	0	0	0	0	0	0.00
	36	镇江电厂	4	0	0	0	0	0	0.00
	37	徐州华润	6	0	0	0	2	2	0.33
	38	华润常熟	3	0	0	0	1	1	0.33
	39	徐州华鑫	2	0	0	0	0	0	0.00
国 信	40	扬州二厂	4	0	0	0	0	0	0.00
	41	淮阴电厂	2	0	0	0	0	0	0.00
	42	新海电厂	4	0	0	0	0	0	0.00
	43	射阳港电厂	2	0	0	0	0	0	0.00
	44	淮安燃机	2	0	0	0	0	0	0.00
	45	盐化燃机	2	0	0	0	0	0	0.00
	46	靖江电厂	2	0	0	0	1	1	0.50
	47	高邮燃机	2	0	0	0	1	1	0.50
	48	宜兴协联	4	0	0	0	0	0	0.00
	49	仪征燃机	2	0	0	0	0	0	0.00
协 鑫	50	太仓环保	4	0	0	0	0	0	0.00
	51	蓝天燃机	2	0	0	0	0	0	0.00
	52	北部燃机	2	0	0	0	0	0	0.00
	53	无锡蓝天	2	0	0	0	0	0	0.00
	54	南京协鑫	2	0	0	0	0	0	0.00
其 他	55	沙洲电厂	4	0	0	0	0	0	0.00
	56	华兴电厂	4	0	0	0	1	1	0.25
	57	天生港电厂	2	0	0	0	0	0	0.00
	58	利港电厂	8	0	0	0	0	0	0.00
	59	大屯热电	2	0	0	0	0	0	0.00
	60	徐矿电厂	2	0	0	0	0	0	0.00
	61	田湾核电	6	0	0	0	0	0	0.00
	62	西区燃机	1	0	0	0	0	0	0.00
	63	苏美热电	2	0	0	0	1	1	0.50
	64	江苏南通	2	0	0	0	0	0	0.00
	65	东亚燃机	2	0	0	0	0	0	0.00
	66	苏龙电厂	6	0	0	0	0	0	0.00
	67	镇江燃机	2	0	0	0	1	1	0.50

附表 2:

江苏省发电集团 100MW 以上火电机组非计划停运统计表  
(以累计非停次/台排序)

发电集团	累计 (台次)			累计非停 (次/台)			
	临检	强迫停运	合计	临检	强迫停运	合计	同比增减
华能集团	0	0	0	0.00	0.00	0.00	-0.09
大唐集团	0	0	0	0.00	0.00	0.00	-0.06
协鑫集团	0	0	0	0.00	0.00	0.00	0.00
国家能源	0	0	0	0.00	0.00	0.00	-0.11
其他企业	0	3	3	0.00	0.07	0.07	0.04
国信集团	0	2	2	0.00	0.08	0.08	0.08
国家电投	0	1	1	0.00	0.10	0.10	0.10
华润集团	0	3	3	0.00	0.14	0.14	0.04
华电集团	1	3	4	0.04	0.11	0.14	0.04

分送：省发展改革委，省应急管理厅，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省电力公司，各发电集团江苏分（子）公司、省国信集团公司、协鑫电力（集团）公司，省电力行业协会，各市、县供电公司，各有关发电企业、电力施工企业。